

105 學年度系際盃排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 主旨：為提倡校內排球運動風氣，提高技術水準，並發掘人才，以為本隊儲備人員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體育室
- 三、 協辦單位：學務處課指組
- 四、 參賽單位：凡本校學生以系為單位，每系各組至多 2 隊 為限。
- 五、 比賽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20 日至 04 月 14 日
- 六、 比賽地點：室外排球場、體育館
- 七、 比賽項目：男子組、女子組
- 八、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15 日(星期三)下午 5 點止，採網路報名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九、 抽籤：106 年 03 月 16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點 30 分抽籤，未到者體育室代抽不得異議，賽程將公佈在體育館門口及網站請各班自行前往觀看。
- 十、 比賽規則：
 - (一) 比賽採得球得分，三局兩勝制，預賽和決賽為 25-25-15 分制。
 - (二) 依國際最新公佈排球規則實施，每隊於每局可以暫停兩次，每次暫停計時 30 秒。
 - (三) 比賽時間開始 10 分鐘後未到場進行比賽之隊伍，該場以棄權論。
 - (四) 賽制：依報名隊數決定賽制
 - (五) 運動績優保送生至多上場 1 人。
- 十一、 獎勵辦法：比賽依參賽隊伍公佈獎勵，頒贈禮券
- 十一、 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球員出賽時請穿著統一的服裝
 - (二) 球員應攜帶學生證，以備查驗核對用
 - (三) 查驗身分必須於賽前提出，比賽開始後不接受查驗身份的請求。
- 十二、如遇天候不佳等其他因素影響賽程，體育室有權決定是否延期或更改部分賽制及規則。